

中银保险临时信息披露报告（重大事项信息）

2025 年 4 号

中银保险有限公司

关于河南分公司受到行政处罚的公告

根据《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银保监会令 2018 年第 2 号）有关规定，公司对河南分公司收到监管机构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豫金罚决字〔2025〕109 号）的有关情况予以披露。

河南分公司因未按规定使用经批准或备案的保险费率的行为，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》第一百三十五条、《财产保险公司保险条款和保险费率管理办法》（银保监会令 2021 年第 10 号）第二十三条、《中国保监会关于促进团体保险健康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保监发〔2015〕14 号）第二条等规定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》第一百七十条的规定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河南监管局对河南分公司罚款人民币 20 万元。

公司高度重视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指出的问题，责令河南分公司针对问题开展专项整治工作。今后将持续完善合规管理机制，不断提升合规管理水平。

特此公告

中银保险有限公司

2025 年 6 月 27 日